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CPC，以下簡稱中國生產力中心)於民國 45 年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以執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濟部)產業發展政策，協助企業精進經營管理技術，提升生產力與競爭力，促進經濟發展為目的，期達成「扮演產業價值鏈轉型的推手」、「擔任企業經濟體網路化的樞紐」、「造就中國生產力中心成為知識管理的領導品牌」等願景。中國生產力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總額 10 億 4,207 萬元、支出總額 10 億 2,627 萬元，收支相抵後預計本期賸餘 1,580 萬元。謹就該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次：

三、110 至 113 年度「國際關係服務專案」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政府補助計畫之預、決算數差距甚大，允宜核實編列預算，俾符預算管理精神

中國生產力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於「勞務收入-政府補助計畫」科目編列「國際關係服務專案」收入 2,000 萬元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收入 1,117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數分別增加 200 萬元及減少 171 萬元；另於「勞務成本-政府補助計畫」編列「國際關係服務專案」成本 2,000 萬元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成本 1,117 萬元。經查：

(一)「國際關係服務專案」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係政府補助計畫之主要項目

依據該中心說明，「國際關係服務專案」係配合以中華民國名義參與亞洲生產力組織(APO，以下簡稱 APO)國際事務等工作，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 2,000 萬元，包括外交部「國際關係服務專案工作計畫」及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亞洲生產力組織執行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包括：參與 APO 會務(如出席年度會議、規劃並執行 APO 2025 年在臺舉辦之研討會、研習會等多國性計

畫活動)；執行會員國間之交流與合作；辦理 APO 專家講師之延聘與派遣；邀請產、官、學、研各界專家籌組亞洲綠色生產力綠耕隊，出訪 APO 會員國進行技術深耕交流；整合智慧製造智庫、相關設備及系統資源廠商，派遣核心技術顧問及專家學者與 APO 會員國辦理技術服務交流與媒合活動等。另，「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114 年度預算編列 1,117 萬元，包括大陸委員會之「大陸地區臺商經營管理實務講座計畫」，主要透過經營管理實務講座服務以提升大陸地區臺商之經營管理能力，以及農業部各項補助計畫，主要為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改善農業經營環境並創造農業價值之等相關計畫。

(二)110 至 113 年度「國際關係服務專案」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之預、決算數差距甚大，相關預算允宜核實估列

參據 110 至 114 年度「國際關係服務專案」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預、決算情形(詳表 1)，其中 110 至 113 年度「國際關係服務專案」預算數介於 1,800 萬元至 2,500 萬元之間，而決算數介於 460 萬元至 3,146 萬 4 千元之間，各年度預、決算數差距頗大。據該中心說明「國際關係服務專案」除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因辦理外交部「國際關係服務專案工作計畫」而業務較預計減少所致外，其餘年度均因 APO 計畫業務較預計增加所致。同期間「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預算數介於 200 萬元至 1,883 萬元之間，而決算數介於 3,349 萬 8 千元至 5,119 萬 5 千元之間，各年度預、決算數差距更甚，據該中心說明 110 至 113 年度均因承辦農業部各項補助計畫，致業務較預期增加所致；並說明前揭 2 計畫之執行工作項目、內容及經費均遵循補助機關之規定及合約辦理，且經費需求均屬暫估性質，無法事先具體編列，採實報實銷。惟預算編列為各單位依其年度工

作計畫初步估計之收支概況，且預算執行管理亦為財務管理之重要環節，允應貼近實務工作現況，且部分業務為年度例行業務或已規劃工作要項，相關預算編列應核實並妥善控管，若採實報實銷辦理，恐失卻預算管理之精神。

綜上，中國生產力中心 114 年度預算案分別於勞務收入及勞務成本項下編列「國際關係服務專案」2,000 萬元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1,117 萬元，係辦理外交部、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原為經濟部工業局）、大陸委員會及農業部等單位之相關補助計畫。惟該 2 項計畫近年預、決算數情形顯有落差，相關預算允宜核實估列，俾符預算編列與管理精神。

表 1 中國生產力中心 110 至 114 年度「國際關係服務專案」與「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國際關係服務專案」					
預算數	25,000	25,000	22,000	18,000	20,000
決算數	31,464	27,681	4,600	4,600	-
執行差異說明	因 APO 計畫業務較預計增加所致。	因 APO 計畫業務較預計增加所致。	承辦外交部「國際關係服務專案工作計畫」及經濟部工業局「亞洲生產力組織執行計畫」核定經費較預計減少所致。	承辦外交部「國際關係服務專案工作計畫」及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亞洲生產力組織執行計畫」核定經費較預計減少所致。	-
「陸委會及其他政府專案」					
預算數	2,000	2,000	18,830	12,880	11,170
決算數	33,498	51,195	49,999	44,141	-
執行差異說明	承辦農委會產業輔導、	承辦農委會農產品外銷	承辦農委會農產品外銷	承辦農業部食農教育	-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人才培訓、 疫情紓困及 農產品海外 拓銷推廣相 關計畫，包 括畜牧產業 結構調整計 畫—草食家 畜、農業經 營準備金實 地訪視作業 計畫、食農 教育士培訓 暨農民直銷 站行銷輔導 計畫、臺灣 鳳梨海外拓 銷獎勵計畫 等，致業務 較 預 計 增 加。	補助、農產 品初加工及 行銷、國產 畜產業結構 調整暨品牌 行銷補助、 因應新冠疫 情區域特色 農遊創新獎 勵補助及農 民直銷站推 廣優化等， 致業務較預 計增加。	補助、農產 品初加工及 行銷、國產 畜產業推廣 補助及農民 直銷站推廣 優化等，致 業務較預計 增加。	士、國產畜 產業推廣補 助、農民直 銷站推廣優 化及外銷農 產與水產品 補助等，致 業務較預計 增加。	

說 明：表內 113 年度決算數為自結數。

資料來源：中國生產力中心提供。